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緊接本公司於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續會後假座香港金鐘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3樓Lavender會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便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更改為「Tianli Holdings Group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並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簽立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所有相關文件或契據，並採取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事宜及事項，以便實施或實行上文(a)段所述者及其項下擬定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春華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26號

寶華商業中心20樓A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若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出席，並可在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之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方為有效。
3. 於大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6條行使其權力，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安排上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黃明祥先生、周春華先生、朱曉冬先生、郭凱龍先生、蘇家樂先生及敬文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健宏先生、梁榮先生及徐學川先生。